



Title	去殖民化中在日台灣人身份定位的再建構：以日本神戶「台灣省民會」（1945-1946）為例
Author(s)	岡野, 翔太
Citation	台灣史學雜誌. 2018, 24, p. 38-77
Version Type	VoR
URL	https://hdl.handle.net/11094/70890
rights	
Note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Institutional Knowledge Archive : OUKA

<https://ir.library.osaka-u.ac.jp/>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去殖民化中在日台灣人身份定位的再建構——以日本神戶「台灣省民會」（1945-1946）為例*

岡野翔太（葉翔太）
／日本國立大阪大學大學院人間科學研究科博士生

摘要

本稿之目的，在於探討以下問題：在戰後日本，法律地位尚不明確的台灣人，在喪失「日本人」身份之後，如何重新創造自己的「身份」？以及如何重建在日本的生活？

今天，台灣高舉「多元化」大旗，然而也有部分「中華民國」的成員，為台灣社會所排拒。「華僑」（Kakyō）就是其中的一群。戰後的日本，從很多事例中可以看到，不少在日台灣人自認為「華僑」、參加「華僑」組織，並成為該組織的領航人物。近年，對於「為什麼在日台灣人自認為『華僑』」此一問題，已有不少相關研究，但是在1945年到1946年期間，在日台灣人的狀況非常複雜，卻因為資料不足而未有詳細討論。因此本稿將透過1945年11月起神戶「台灣省民會」所發行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探討其發行之背景因素及意圖，和其不斷面對新問題之過程。

* 本論文曾於2017年8月26-27日，在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所舉辦的「第9屆台日國際研討會——走在歷史關鍵上的東亞」發表。在場，筆者承蒙評論人許瓊丰老師寶貴批評與指教。修改文章之際，也得到宮原曉、林初梅兩位教授惠賜諸多意見。也感謝兩位匿名審查提供寶貴的修改建議。於此一併致謝。同時也感謝李易聰老師、劉靈均老師、黃柏瀧同學協助校譯文章。

本研究發現：在急速變化的東亞情勢、共產主義運動等複雜的國際局勢中，喪失「身份」而必須重新創造身份的在日台灣人，與超越台灣人範疇的「華僑」結合，並接納此一身份，因而能在戰後的日本生存下來。

關鍵詞：在日台灣人、華僑、台日關係、去殖民化、身份證

一．前言

日本於1945年8月15日宣告戰敗後，接續於9月3日的受降儀式起，由美軍為主之「駐日盟軍總司令部」（GHQ）接管統治。10月25日，中華民國在台北舉行「中國戰區台灣省受降典禮」（所謂的「台灣光復」）後，正式接收台灣。此後，除了台灣本島及澎湖列島之外的台灣人，是否屬中華民國之「國民」即成為爭議問題。中華民國行政院在1946年6月22日制定「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規定在日台灣人可取得「中華民國國籍」。¹該辦法規定：台灣人可以恢復中華民國國籍，並溯及既往至1945年10月25日，旅居海外的台灣人只要向中華民國駐外使館提出登記，即可取得「華僑臨時登記證」，並擁有華僑同等身份。在日本，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1946-1952）²負責頒發「華僑臨時登記證」，在日台灣人於1946年12月31日前向該代表團提交登記後，即可領受此證。

隨著日本戰敗，留在日本的台灣人處於無法預測未來的迷惘中。再者，台日於1945年8月間斷航，致使在日台灣人喪失歸鄉途徑。因此，1945年8月至10月間，居留在東京、京都、大阪、神戶、長崎等地之台灣人紛紛成立台灣同鄉會或台灣省民會，相關組織幹部為了台灣人歸返鄉問題及其他權益保障事項，與政府機構談判。不論是東京或神戶的台灣人組織都對當地台灣人進行號召，希望在日台灣人向組織辦公室報備（登記）個人基本資料，內容如本籍、現居地、姓名、年齡及職業等，此為其後發行載明在日台灣人身世的「身份證」——「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之伏筆。殊值注意之處是，此時的台灣人組織是在「中國戰區台灣省受降典禮」及「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制定之前所成立，神戶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會」³就是個代表性的例子。

1 此時，居留在台灣本島及澎湖列島外的海外台灣人，雖然被視為中華民國國民，然於學術層面上相關法律是否適用相關人士亦看法分歧。請參閱：薛化元，〈國際法上二次大戰的結束與台灣地位的問題〉，《臺灣風物》67卷4期（新北：臺灣風物雜誌社，2017年12月），頁19-48。

2 此為「中華民國駐日大使館」前身。中華民國在1952年4月28日與日本簽訂「中日和約」，建立雙方外交關係，同年8月中華民國在東京設立「中華民國駐日大使館」。1972年，台日斷交之後，為維持各項關係及處理民間事務，1973年1月，「亞東關係協會」在東京、橫濱、大阪、福岡等地分設辦事處，駐東京辦事處負責實際行使大使館業務。1992年，駐日各辦事處改稱為「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等。

3 筆者經確認該會印璽上刻有「中華民國台灣省民會」字樣，但本文中皆以「台灣省民會」等名稱來稱呼之。

換言之，1945年8月15日到1946年6月22日間，在日台灣人為了重新獲得新的身分及迎接新的國際與東亞秩序到來，仍處於摸索自我身分定位之狀態。本論文將探討「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制定前，在日台灣人究竟採取怎樣策略以試圖保障自身權益。

在日本，有關戰後日本華僑及在日台灣人之相關議題，已經有研究成果。⁴然而，有關在日台灣人與華僑之法律地位及處境往往被混為一談。其中，陳焜旺⁵主編的《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是為多數研究所參考引用的文獻之一。學術界對於戰後日本華僑華人之研究，於該書出版後才有較縝密發展。由於國共內戰，導致了「兩個中國」產生，由日本統治時期投入社會主義運動的「左派在日台灣人」（即為「親中共／親中華人民共和國華僑組織」）留下了許多文獻，相關文獻便成為《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一書之主要論述。然而，該著作作為左派在日台灣人所總結出的內容，因此可視為代表嚮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左派台灣人及其華僑觀點，並非完全客觀角度的評論。

近年來，典藏於中央研究院和國史館的《中華民國外交部檔案》逐漸公開，何義麟、⁶許瓊丰、⁷陳來幸、⁸楊子震⁹等學者¹⁰利用外交部等檔案

4 目前學界對中共派在日台灣人與在日台獨運動的研究，已經累積一定的成果。不過，針對日本華僑華人研究，仍缺乏台灣獨立運動的視角。相對來說，有關戰後在日本之台獨運動書籍也常缺乏在日台灣人扮演「華僑」的角色之討論。

5 陳焜旺（1923-），生於台灣台中。1941年來日，是長期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華僑組織的先驅，並曾任親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東京華僑總會會長，以及其留日華僑聯合總會會長。

6 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法的地位の変遷——永住権取得の問題を中心として〉，《現代台灣研究》第45号（大阪：台灣史研究会，2014年11月），頁1-17；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處境與認同〉（台北：五南圖書出版，2015年）；何義麟，〈戰後日本における台灣人華僑の苦悩——国籍問題とその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の変容を中心として〉，《大原社会問題研究所雑誌》第679號（東京：大原社会問題研究所，2015年5月），頁21-34。

7 許瓊丰，〈在日台灣人與戰後日本神戸華僑社會的變遷〉，《台灣史研究》第18卷第12期（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1年6月），頁147-195。

8 陳來幸，〈戰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改造と構造変化——台湾人の台頭と錯綜する東アジアの政治的帰属意識〉收於小林道彦・中西寛編《歴史の拮抗を超えて 20世紀日中関係への新視点》（東京：千倉書房，2010年）頁189-210；陳來幸，〈台湾出身者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の脱日本化——戦後神戸・大阪における華僑社会変容の諸契機〉收於貴志俊彦編，《近代アジアの自画像と他者》（京都：京都大学学術出版会，2011年），頁83-105；陳來幸，〈在日台湾人と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左傾化現象〉收於陳來幸・北波道子・岡野翔太編《交錯する台湾認識——見え隠れする「国家」と「人びと」》（東京：勉誠出版，2016年）頁165-180。

9 楊子震，〈帝國臣民から在日華僑へ——渋谷事件と戦後初期在日台湾人の法的地位〉，《日本台湾学会報》第14號（東京：日本台湾学会，2012年6月），頁70-88

10 學者姓名排序按筆劃排名。

與華僑團體所發行的報刊，詳細地討論戰後在日台灣人之政治態度與定位。透過相關論著可以了解戰後在日台灣人面對「國共內戰」以及東亞國際冷戰秩序所產生之國家認同分歧。然而，相關論述對於戰後在日台灣人如何解決生活問題之複雜曲折過程，並未深入考量與探討。那麼「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制定之前，在日台灣人組織究竟是如何結集成立的？其後，該辦法又為在日台灣人組織帶來怎樣的影響衝擊？

其中，許瓊丰的論文是唯一提到日本戰敗後在神戶成立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會」之著作¹¹，但其論著也因資料層面限制，只參考了薛月順編《台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二）》，¹²並簡單地介紹該組織的對外交涉史實而已。而楊子震的論著則透過外交部等檔案來說明1946年7月19日於東京發生的「澁谷事件」，¹³並談及當時在日台灣人法律地位之變化。相關研究強調在日台灣人經過該事件後，逐漸開始與華僑融合，相互形成「我們」的意識。上述研究雖然還原了部分長期被遺忘的史實，但由於資料上的限制，使得1945年下半年至1946年上半年，仍有深入探討空間。本論文立基於上述研究基礎下，試圖重新審視戰後初期在日台灣人的歷史經驗。

2017年，筆者在「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¹⁴的同意之下，開始

11 許瓊丰，〈戰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再編過程に関する研究——在日台湾人と神戸華僑社会を中心に〉（神戸：兵庫縣立大學博士論文，2009年12月）。

12 薛月順編《台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二)》（台北：國史館，1998年）。

13 日本被盟軍占領後，部分台灣人被認為是「戰勝國民」，而不受日本警察逮捕。然而，日本警察卻將舊殖民地者——台灣人及朝鮮人視為取締的對象。所以當時這些台灣人通過在東京華僑組織「東京華僑聯合會」，向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請求援助。「澁谷事件」便是在此特殊情況下發生的日本警察槍擊台灣人武力鎮壓事件。請參閱：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處境與認同〉，頁19-21；楊子震，〈帝國臣民から在日華僑へ——澁谷事件と戦後初期在日台湾人の法的地位〉，頁70-88。

14 「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簡稱為神戶華僑總會）創立於1945年10月，次年11月該會與「台灣省民會」合併。現在「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的成員資格，是需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以及其歸化日本國籍者。該會主要工作有更換中華民國護照代辦等。該會歷任台籍會長有王昭德、鄭旺等人。1976年親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華僑以及台灣人，另外成立「神戶華僑總會」（前身組織是神戶華僑聯誼會）。有些居留在神戶之台灣人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也有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之神戶台灣人參加親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神戶華僑總會」。因此在台日斷交後，部分神戶台灣人組織如「兵庫縣台灣同鄉會」，接受兩派台灣人。因歷史脈絡，現今中華民國政府與神戶僑界關係淡薄。其中，只有「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是神戶地區唯一與中華民國政府維持密切關係之團體。雖然本篇論文引用的部分資料稱該組織為「神戶華僑總

整理該會收藏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總歸來說，此「省民證」比「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制定還早。據此，筆者以「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等存在事實為本，實證分析在日台灣人保障自身權益與重建生活的過程。

二·去殖民化中摸索活路的在日台灣人

1896年，大阪商船開設「神戶－基隆」間定期航線，使得神戶成為許多台灣人抵達日本的第一站，如日本著名作家陳舜臣一家，在踏上神戶土地後紮根於此；出身台南的鄭旺是有名的「珍珠大王」，他從戰前到戰後一直活躍於神戶；而1927年創立台灣共產黨的謝雪紅，從1919年開始曾在神戶待3年之久。然而隨著日本戰敗，選擇返鄉的台灣人從神戶港搭船離開日本，留在神戶的台灣人則不得不開始為自己另謀出路。簡言之，神戶這塊土地濃縮了在日台灣人的歷史記憶、生活經驗，得以總結群體特徵。本文預計將重點聚焦於戰後初期旅居神戶的台灣人所面對之環境挑戰與心境變遷上，並闡明戰後在日台灣人之處境與狀況。

（一）神戶「台灣省民會」的成立與角色

1945年9月28日，《神戶新聞》刊出〈在日台灣同胞への急告〉（向在日台灣同胞急告）為題之「公告」，其後「台灣省民會創立大會」於1945年10月9日在海員會館舉行，「中華民國台灣省民會」（下稱：「台灣省民會」）正式成立。同時，〈在日台灣同胞への急告〉一文號召台灣人，將戶籍地、現住址、姓名、職業、家庭成員之姓名以及出生年月日等資料寫在明信片上，寄到「台灣省民會」之臨時受理辦公室。報上一共刊登了三個臨時受理辦公室地址，第一個是陳義方¹⁵於「神戶市生田區神戶港」之住址，第二個是陳長崎在「神戶市北野町四」之居所，及第三個是黃萬居¹⁶於「神戶市長田區西山町」之處所。在「台灣省民會」剛成立

會」。但為了避免1976年成立親中共派「神戶華僑總會」混淆，本文將使用「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或「〔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等名稱。

15 陳義方（1897-1972）出生於今日苗栗縣苑裡。曾任「台灣省省民會」會長、「神戶華僑經濟文化協會」會長、「神戶華僑民主促進會」會長、「神戶華僑聯誼會」會長等。有關陳義方之出身地參照以下資料：11-EAP-01992〈大阪僑務〉，《外交部檔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16 黃萬居（1907-1967）出生於台中大甲。1931年10月以進出口販賣大甲紳士草帽及其他蘭草編織

不久之際，加入該會的人數還不多。於是，「台灣省民會」在1945年10月24日至27日間，於《神戶新聞》上刊登「公告」【圖1】，繼續號召台灣人。¹⁷

由此公告可以了解，「台灣省民會」預想台灣人可以領取特別配給¹⁸，因此編纂名冊並且號召台灣人加入。不過，同年11月22日，日本當局的「終戰連絡中央事務局」¹⁹總務部長兼政治部長井口貞夫與GHQ上校雷蒙·C·克藍瑪（Raymond C. Kramer）針對台灣人的特別配給進行協議時，簽署了『台灣人不在供給米糧的範圍內』之備忘錄。²⁰事實上，GHQ在1945年11月1日下達的「日本占領及び管理のための降伏後における初期の基本的指令（Basic Initial Post Surrender Directive to Supreme Commander for the Allied Powers for the Occupation and Control of Japan）」，雖將台灣人認定為「中國人」，但並未認定台灣人為聯合國成員。²¹在此情況下，對於領取特別配給之交涉，「台灣省民會」欲達成之首要任務已為不可能之事。陳義方在1945年12月8日受《神戶新聞》採訪時表示：「〔關於台灣人〕糧食方面的配給方式，〔我們〕希望能以特別配給的方式取得」。由此可見，在此時間點，「台灣省民會」未能達成讓在日台灣人領取特別配給之重要目標。同時，對於救濟生活困難的台灣人，「台灣省民會」會進一步強烈地向日本官方尋求幫助，以便於相關台灣人向兵庫縣政府厚生課（福利課）要求衣物與糧食配給，以及進行返鄉問題等工作。這樣的態度受到旅居神戶的台灣人所肯定，據此可推論「台

製品為目的創立大信商行。1945年成立大信食品製造焦糖等，將事業版圖拓展至糕點業。其子黃耀庭則曾任「神戶中華同文學校」理事長、親中共派「神戶華僑總會」會長、「神戶中華總商會」會長、「中華全國台灣同胞聯誼會」名譽顧問等要職之人物。有關黃萬居跟黃耀庭之出身地參照以下資料：北京日本婦僑聯誼會編《日本婦僑華僑與中日友好——紀念中日邦交正常化四十周年》（北京：北京時代弄潮文化發展公司，2012年），頁164-165。大信實業製作網頁「大信實業會社概要」：<http://www.taishin.gr.jp/company/index.html>（2018年3月10日閱覽）。

17 〈公告〉，《神戶新聞》，1945年10月24日。

18 「特別配給」是給屬於戰勝國國民的在日外國人之配給。

19 此乃日本政府方面於1945年8月26日所成立的聯絡機關，用作與GHQ交涉談判的部門。

20 〈終戰事務連絡委員會連絡事項第55号〉《終戰事務連絡委員會連絡事項綴 自昭和20.10～21.8》，防衛省防衛研究所所藏資料（中央周縁処理-761），國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0103。

21 雖然初期在日台灣人成為「聯合國人（亦解放人民）」，但卻因舊殖民地人民關係無法與華僑取得同等待遇，故也稱為「第三國人」。

灣省民會」對神戶台灣人帶來有大的影響。隨著時間累積，向「台灣省民會」登記的台灣人也因此逐漸增加，據《神戶新聞》報導，截至1945年12月，該會會員攀升至4,500名。²²

1945年11月22日，「終戰連絡中央事務局」與GHQ互相交換的備忘錄，揭露了在日本台灣人並無明確法律地位。²³對於當事者在日台灣人而言，此為渠等攸關死活的問題。自1945年10月起，重慶國民政府派少將王之，於日本設立「中國駐盟軍總部軍事聯絡官辦事處」（以下簡稱「中國駐盟軍辦事處」），「台灣省民會」則向該單位提出儘快解決在日台灣人法律地位之建議。1946年1月27日，王之拜會「台灣省民會」時，「台灣省民會」的執行部相關人員向王之說明在日台灣人之各種處境，並向王之請願希望儘快解決法律上地位等方面問題，但是在此階段與軍事聯絡官辦事處的協商，卻未獲得滿意之成果。故此，會長陳義方便向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發函指稱：「王少將閣下乃軍事關係，對於僑胞問題似難處理」，並要求陳儀「因念祖國現勢難早急派委來臨，敢請本省諸賢速為選派政治代表來日本，庶幾得以臨時方便處理」。²⁴然而，現階段之研究仍無法確認「台灣省民會」是否得到妥善的回應，今後的研究課題包括剖析「台灣省民會」與「中國駐盟軍辦事處」之間的關係。然而，單視「台灣省民會」一連串的动作來看，「中國駐盟軍辦事處」並未積極地改善在日台灣人的法律地位。



圖1·1945年10月24日刊登在《神戶新聞》上的公告（筆者／翻攝）

22 〈互に助け合はう 中國、朝鮮人との理解も深まる 過去の一切を水に流し〉，《神戶新聞》，1945年12月8日。

23 關於GHQ占領期台灣人的法律上之地位，請參閱：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法的地位の變遷——永住權取得の問題を中心として〉。

24 〈七、神戶中華民國台灣省民會函請陳儀派代表駐日護僑〉，收於薛月順編，《台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二)》（台北：國史館，1998年），頁329-331。

另一方面，1945年11月1日於福岡成立的「台灣省民會九州公會」據悉為駐留在福岡MP²⁵指令部周大尉幹旋下所成立之組織。²⁶有關於「台灣省民會九州公會」等在戰後初期在日本各地成立之台灣人組織與盟軍或本國之關係，今後亦有深入探討之必要。儘管如此，下文將以台灣省民會所發行之「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為線索，考察戰後在日台灣人獲得新身分的過程。

（二）發放「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

「台灣省民會」在神戶成立後，開始發放「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²⁷（以下簡稱省民證）【圖2】。經過檢驗「台灣省民會」所發行「省民證」²⁸之經過及意涵後，筆者認為「省民證」是能夠揭開戰後初期在日台灣人情勢之珍貴資料。

「省民證」上面印有圍繞著紅色圓圈的青天白日國徽，同時記載了持有人的姓名、現住址、本籍地以及出生年月日。此外，左半面亦註明著「右日本在住者遵照省民會登錄證明書」（茲證明右側日本在住者遵照省民會登錄）之日文文言體字樣，而其背面則應是貼著持有人本人的相片。如前文所述，在日台灣人的同鄉組織成立之際，同鄉組織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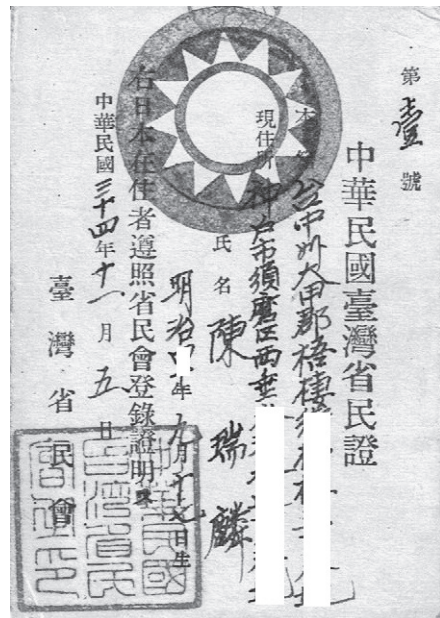


圖2·編號第壹號之「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提供）

召在日台灣人向會裡報告其本籍地、現住址、姓名、年齡、職業以及所同

25 MP為“Military Police”之縮寫，意指「憲兵」。

26 〈日華親善に渡し舟 福岡に台灣省民九州公會生る〉，《西日本新聞》，1945年11月1日。

27 部分持有者在此證背面貼個人照。

28 目前，本文所述之「省民證」為神戶的台灣省民會所發行。根據葉盛吉日記，東京的台灣同鄉會，於1945年12月當時，發放「身份證件」。《葉盛吉文書》，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台灣史檔案資源系統」：<http://tais.ith.sinica.edu.tw/>（2018年4月2日閱覽）。本研究將持續進行調查。

居的家人。²⁹省民證的發放應該是根據在日台灣人向會裡報告的先後順序發行。而根據「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所收藏資料可以得知，陳瑞麟於民國34（1945）年11月5日領取之省民證應為首位領証者。省民證的發放件數於同（1945）年11月增加，並發放至翌（1946）年10月，但按時序推進其發放件數也跟著遞減【表1】。

不僅是在神戶的「台灣省民會」，戰後在中國東北地區所組成的台灣人組織，例如「長春台灣同鄉會」，也同樣地發放類似神戶之「省民證」³⁰，與其採取相同行動，主動解決現地台灣人之歸鄉問題，並負責安排船班等歸鄉手續。隨後，中國共產黨領導的東北人民解放軍向國軍發起進攻，旅居在中國東北地區台灣人便陸續返台。但也有江文也、董清財等在滿台灣人繼續留在東北，而後迎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與故鄉台灣斷裂關係。³¹

表1 「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發放情況一覽表

編號	頒發年月日	住址	本籍	性別	備考
1	民國34年11月5日	神戶市須磨區西垂水町	台中州大甲郡梧棲	男	
5	民國34年11月5日	武庫郡逆瀨川	大甲郡大甲街大甲	男	
42	民國34年11月6日	神戶市生田區北野町	台北州基隆郡金山町	男	
51	民國34年11月6日	神戶市灘區天城通	台南州新豐郡	女	
57	民國34年11月6日	神戶市灘區森後町	台北市大橋町	女	
101	民國34年11月7日	神戶市生田區諏訪山再度筋	台南州台南市清水町	男	
140	民國34年11月7日	尼崎市昭和通	台北市東門町	男	
197	民國34年11月7日	武庫郡山田村	台中州大甲郡清水街	男	
248	民國34年11月8日	神戶市灘區船寺通	台北市綠町	男	
338	民國34年11月7日	神戶市生田區山本通	高雄州東港郡東港町	男	
412	民國34年11月9日	神戶市生田區元町通	新竹縣大溪郡龍潭	女	
543	民國34年11月9日	神戶市生田區北野町	新竹州中壢郡婁音庄	男	
673	民國34年11月10日	神戶市須磨區垂水町	台北市大橋町	男	
894	民國34年11月13日	神戶市葺合區二宮町	台南州北門郡西港庄	男	

29 〈在日台灣同胞へ急告〉，《神戶新聞》，1945年9月28日。

30 許雪姬訪問・鄭鳳凰記錄，〈葉鳴岡先生訪問記錄〉，收於許雪姬訪問，《日治時期在「滿洲」的台灣人》（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2年3月），頁61。揭載於本書中的省民證，於民國37（1948）年5月2日發放。

31 關於這段歷史，請參閱：林ひふみ，〈滿州国の台湾人と日本人，その戦後——董清財，吉崎ヨシ夫妻の足跡〉，收於《明治大学教養論集》第441號（東京：明治大學，2009年1月），頁1-38。

編號	頒發年月日	住址	本籍	性別	備考	
944	民國34年11月13日	神戶市葺合區二宮町	台南市灣裡	女	編號未按入會時間排序	
982	民國34年11月13日	神戶市生田區加納町	新竹州苗栗郡苑裡街	男		
1084	民國34年11月14日	神戶市須磨區西垂水町	台中州大甲郡清水街	男		
1164	民國34年11月15日	神戶市須磨區東垂水町	台中州大甲郡梧棲	女		
1200	民國34年11月22日	神戶市灘區天城通	台北縣大星郡士林街	男		
1226	民國34年11月15日	神戶市灘區高尾通	台中州員林郡溪湖町	男		
1329	民國34年11月16日	神戶市生田區林田町	台北州基隆市玉田町	女		
1445	民國34年11月19日	神戶市生田區北野町	彰化郡西庄	男		
1530	民國34年11月20日	神戶市生田區山本通	彰化市南敦	男		
1781	民國34年11月23日	神戶市生田區相生町	高雄恒春郡車城庄	男		
1924	民國34年11月28日	神戶市葺合區川谷	台中州大甲郡清水街	男		
2043	民國34年12月3日	神戶市灘區稗原町	台北市大橋町	女		
2129	民國34年12月6日	神戶市生田區山本通	新竹州新竹郡關西街	女		
2337	民國34年12月15日	三原郡廣田村	嘉義郡新港庄	女		
2384	民國35年4月4日	神戶市須磨區須磨浦通	台南州北門郡北門庄	女	編號未按入會時間排序	
2696	民國35年1月8日	神戶市長田區五番町	台南市港町	男		
2808	民國35年1月18日	神戶市兵庫區湊山町	新竹州中壢郡新屋鄉	女		
3046	民國35年2月20日	尼崎市昭和通	台北市東門町	女		
3142	民國35年3月5日	神戶市生田區山本通	台北州七星郡內湖庄	女		
3313	民國35年3月14日	神戶市生田區相生通	台北州新莊郡字頭前	男		
3353	民國35年3月30日	武庫郡逆瀨川	大甲郡大甲街	女		
3420	民國35年4月16日	神戶市生田區下山手通	大溪郡大溪街月眉	女		
3513	民國35年10月15日	神戶市生田區下山手通	台南市本町	男		
3531	民國35年10月15日	神戶市生田區下山手通	台中市新町	男		
3531	民國35年5月8日	神戶市葺合區野崎通	台北縣海山郡板橋町	男		編號重複；未按入會時間排序
3580	民國35年10月19日	神戶市兵庫區上澤通	台北市金山	男		
3664	民國35年11月11日	神戶市生田區北長狹通	台中州大甲郡	男		
3675	民國35年11月15日	尼崎市神田中通	台北州新莊郡新莊	男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所藏之「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

【出處】筆者彙整製作。

【說明】

- (1) 本表僅為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所藏「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的一部分。
- (2) 部分「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編號重複，待筆者進一步確認。
- (3) 省民證編號未按照申請入會時間排序者，待筆者進一步確認其原因。
- (4) 1947年武庫郡山田村併入神戶市兵庫區。1954年武庫郡良元村逆瀨川與寶冢町合併，改為寶冢市。1980年生田區與葺合區被合併，改為中央區。2005年三原町（前三原郡）與綠町、西淡町、南淡町合併，改為南あわじ市（南淡路市）。

值得注意的是「省民證」上的青天白日國徽外圍圍著一圈紅線【圖3】。

這樣的設計與重慶的國民政府「國徽」或國民黨黨章有所迥異，³²但無論如何，此為一種宣示「戰勝國民」的手段，在戰後不久的日本，配戴青天白日的徽章或持有該圖樣的「證件（證明書）」具有絕大影響力，特別是在乘坐列車之際，更會充分發揮其效力。³³本文將在第四章詳述，戰後不久生活在日本的城市居民面臨糧食惡化問題，單倚靠正規的配給途徑無法度過飢荒生活的現象，也因此時常可見到城市居民搭上列車到農村，去採購蔬菜等食材的光景。



圖3「中華民國臺灣省民證」（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提供）

戰後初期，日本鐵路設有「中國人專用車」，持有證件的「中國人」皆可免費搭乘，³⁴不過在此值得注意的是，雖說是「中國人」，但是在日台灣人並非因此得以免費搭乘，反而是台灣人率先主張作為「中國人」的權

32 根據維基百科「汪精衛政權」頁面，當時汪精衛政權的「國徽」是「紅圈變體」，然而關於「紅圈變體」的詳細資訊，仍需進一步查考。請參閱：<https://zh.wikipedia.org/zh-tw/%E6%B1%AA%E7%B2%BE%E5%8D%AB%E6%94%BF%E6%9D%83>（2018年3月21日閱覽）。此外，從前在日本統治下的台灣也落入重慶的國民政府的「軍政」掌控，此一消息亦刊載於1945年8月25日的《神戶新聞》。

33 根據周賽記回憶，戰後不久，中華民國國旗的徽章在黑市裡流通，被販賣給日本人。請參照：周賽記，〈留日華僑旅行接洽處訪問記〉，收於《僑聲》（大阪：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1947年7月），頁11-12。此外，據傳當時只要出示「青天白日」的徽章，中國人便可不付車錢乘坐火車。依據東京華僑總會前會長江洋龍先生之訪談（2017年8月3日）

34 周賽記，〈留日華僑旅行接洽處訪問記〉，收於《僑聲》（大阪：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1947年7月），頁11-12。

利，而搭上「中國人專用車」到鄉下去購買食材。³⁵過了一段時間後，「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所發行之官方報紙《僑聲》於1946年9月11日刊載了一則「國旗黨旗濫用禁止之件」公告。³⁶該公告是直接轉載了來自「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神戶僑務分處」之訓令，其內容乃因各行各業與各店鋪在營運之際，將國旗及黨旗作為商標的僑胞不少，故要求一律撤去。

在此之前關於僑胞使用國旗及黨旗的方式並未受到明確規範。儘管如此，「台灣省民證」的頒發則是早於種種規範被樹立之前，在中華民國國旗的徽章作為「戰勝國民」之標記施展效力的時代，蓋著「青天白日」圖章的「台灣省民證」讓台灣人得以向日本人主張「戰勝國民」之身分，發揮了這樣的重要作用。同時，在日台灣人也在日本帝國結束後，向東亞新的國際秩序挺進之時，摸索著自己應得之明確法律身分，並在日生活裡自助重建。因此，在日台灣人藉著持有「省民證」而主張自己出身於屬「中華民國」之台灣，進而透過非正式的方式，推動台灣人歸鄉之作業，以及謀求作為聯合國人之經濟上利益。

三· 返台或留日——戰後初期在日「台灣人」的抉擇

（一）戰後初期在日台灣人組織之形成——戰前與戰後的連續性

戰後，在日台灣人的生活極度窮困。因此，台灣人在日本各地成立組織³⁷，以謀求解決在日台灣人返鄉及生活問題。戰前的神戶就有許多台灣出身的商人活躍於此，在這之中來自大甲、清水、苑裡以及彰化的商人們從事帽蓆商，而以他們為中心的「台灣帽子業組合」則於1939年成立。戰後提供「台灣省民會」一個臨時受理辦公室的黃萬居，就是構成「神戶台灣帽子業組合」的其中一位委員。因此，不難想像「台灣省民

35 台灣人K先生在與黃嘉琪的訪談中回憶並證實，他使用華僑總會所發行的證明書，免費搭火車，出門去採買食糧。請參閱：黃嘉琪，〈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の日本における台湾出身者の定住化〉，《開港都市研究》第Ⅲ號（神戶：神戸大学文学部，2008年3月），頁136。

36 〈通告 國旗黨旗濫用禁止之件〉，收於《僑聲》（大阪：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1946年9月），頁10。

37 戰後，台灣人組織並非唐突地就此形成，省民會之成立乃受到不少戰前既有的組織所影響，請參閱：許瓊丰，〈戰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再編過程に関する研究——在日台湾人と神戸華僑社会を中心に〉。

會」成立之際，王昭德、黃萬居等自戰前開始活躍於神戶的人物們扮演了重要的角色。³⁸

下表2中列舉了戰後就成立的在日台灣人組織，不過因史料甚少，所以無法掌握其全貌，諸如在戰後不久的日本究竟有多少個由台灣出身者所成立的組織，而這些組織又都從事些什麼樣的活動。就筆者所知，東京及神戶的報紙版面於1945年9月底，刊登了呼籲在日台灣人加入同鄉組織的廣告，如1945年9月24日東京版的《讀賣報知》刊載了一則廣告〈台灣同胞ニ告グ〉，告知居住在東京的台灣人，「台灣同鄉會」（代表人物：呂水深等）於9月13日在兩國田島大廈成立一事。³⁹而幾乎同時間，9月28日的《神戶新聞》也有以題為〈在日台灣同胞への急告〉一文，公告周知將成立「台灣省民會」一事。⁴⁰

然而，在陳焜旺主編的《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中，提及了關於東京方面的組織情況。該書指出，於丸之內「丸大廈」內成立的台灣人組織（代表人物：謝溪秋、高天成等）比在兩國田島大廈成立的台灣人組織來得早。但，在兩國田島成立的台灣人組織率先舉辦「台灣同鄉會創立大會」（1945年9月13日），所以在丸大廈的台灣人組織就撤回成立同鄉會之一事。⁴¹此後，兩國田島大廈的「台灣同鄉會」則在1945年10月接收了丸大廈一樓的舊「台灣總督府東京出張所（台灣協會）」辦公室，作為「台灣同鄉會」的辦公室，開始對外營運，⁴²會長為高天成（林獻堂之女婿），副會長高玉樹。⁴³而根據1994年出刊的《（財）台灣協會四十五年史》，在日台灣人接手「台灣總督府東京出張所」之經緯，乃為該出張所經歷了在1945年12月間所發生之部分在日台灣人進入舊「台灣總督府東京出張所」辦公室，要求將辦公室及金庫等移交在日台灣人，並「佔據」辦公室事件。雖經比對兩筆資料所提及之時間點有明顯誤差，但儘管如此，能確定的是此後舊「台灣總督府東京出張所」將辦公

38 中華會館編《落地生根——神戶華僑と神阪中華會館の百年（增訂版）》（東京：研文出版，2013年）頁118-119。

39 〈台灣同胞ニ告グ〉，《讀賣報知》，1945年9月24日。

40 〈在日台灣同胞への急告〉，《神戶新聞》，1945年9月28日。

41 陳焜旺主編，《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頁220-221。

42 陳焜旺主編，《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頁221。

43 陳翠蓮，《台灣人的抵抗與認同》（台北：遠流出版，2012年），頁285。

室移至有樂町，並於1949年改組為新財團法人「台灣協會」至今。⁴⁴

此外，停戰之際，「台灣協會」計劃協助在日台灣人返鄉事宜，而另一方面在台日本人也打電報給日本官員，同時聯絡「台灣協會」，請求日本官方與民間人士共同給予在日台灣人援助。⁴⁵然而，筆者蒐集1945年11月4日的《讀賣報知》發現，在丸大廈設有辦公室的「台灣協會」以〈在日台灣出身者各位に告ぐ〉為題刊登廣告，旨在告知該會能因應各種諮詢，並號召有意返台的台灣人，在官方明信片上載明本籍、住址、姓名、年齡、性別、職業（公司行號）、是否有痼疾以及其他參考事項後寄至該協會會址。⁴⁶雖然1945年11月4日的廣告是以「台灣協會」之名義刊登，但是到了隔年1月27日在《讀賣報知》上則是以「中華民國台灣同鄉會」⁴⁷之名義告知將於丸大廈舉辦「春期定期大會」。⁴⁸故由此可確認「台灣協會」於11月左右仍址設於丸大廈中，不過此後「台灣協會」是否介入在日台灣人返鄉事宜，則無從得知。

表2 1945年8月～1947年成立的台灣人與留日學生團體

地區	名稱	起迄時間	代表人	主要成員
東京	台灣同鄉會	1945年9月～1946年5月	高天成	呂水深、馬朝茂、賴富貴
東京	台灣學生聯盟	1945年10月～1946年12月	陳春長	高天成、葉盛吉、蔡朝忻
東京	新生台灣建設研究會	1946年初～1950年1月	朱昭陽	高天成、葉盛吉、王育霖、邱永漢
山形	台灣省華僑聯合會	1945年11月～不詳	不詳	不詳
京都	京都台灣同鄉會	不詳～1946年7月	王育霖	呂江水
大阪	大阪台灣同鄉會	1945年8月～1947年2月	不詳	不詳
神戶	台灣省民會	1945年10月～1946年11月	陳義方	陳長崎、黃萬居、楊高、蔡龍山
神戶	台灣省神戶青年隊	1946年1月～不詳	林德旺	不詳
福岡	台灣省民九州公會	1945年11月～不詳	不詳	不詳
長崎	長崎台灣省民會	不詳	不詳	不詳

【出處】依據張炎憲、黎中光、胡慧玲訪問，〈王育霖（檢察官、《民報》法律顧問，死難者）〉，收於張炎憲、黎中光、胡慧玲採訪記錄，《台北南港二二八》

44 台灣協會編纂委員會編，《（財）台灣協會四十五年史》（東京：財團法人台灣協會），頁18。

45 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處境與認同》，頁25。

46 〈在日台灣出身者各位に告ぐ〉，《讀賣報知》，1945年11月8日。

47 1955年，蔡長庚等台籍人士在東京重建「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請參閱：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編，《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 創立七十週年紀念特刊》（東京：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2014年）。

48 〈急告！！台灣省民同胞〉，《讀賣報知》，1946年1月27日。本次「春期定期大會」中，討論了關於在日台灣人的返鄉問題。

（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1995年2月），頁136-137。陳焜旺主編《日本華僑・留學生運動史》（東京：日本僑報社，2004年）。楊子震，〈帝國臣民から在日華僑へ——渋谷事件と戦後初期在日台湾人の法的地位〉，《日本台湾学会報》第14號（東京：日本台湾学会，2012年6月），頁70-88。陳翠蓮《台灣人的抵抗與認同》（台北：遠流出版，2012年）。〈日華親善に渡し舟福岡に台湾省民九州公會生る〉，《西日本新聞》，1945年11月2日，〈中華民國（台灣省を含む）同胞に告ぐ〉，《山形新聞》，1945年11月27日，〈力強く新発足 台湾省神戸青年隊〉，《神戸新聞》，1946年1月16日，由筆者彙整。

【說明】一般會名上都冠地名，但東京跟神戶的臺灣人組織，並沒有冠地名。

（二）返台者

日本戰敗後在日台灣人人數之變化如下：根據1945年11月的人口調查，在日台灣人有2萬5,291人，⁴⁹而到了1948年則減少至1萬3,433人。⁵⁰從此人口數量的減少也可得知，當時有眾多在日台灣人返回台灣。

在日本各地成立的台灣人組織，當時便負擔起支援台灣人歸鄉的相關事宜。⁵¹舉神戶「台灣省民會」為例：在1946年2月，省民會成為尋求返鄉者之申請單位，並協助返鄉者的食糧調度問題。⁵²經由該會調度的第一批返鄉台灣人乃於1945年11月17日，由門司港向台灣出發，約有1,500名尋求返鄉者，不過卻收到中華民國政府所傳達的不可登陸消息，只好再返回日本。⁵³至隔年12月，該批台灣人才順利歸鄉。鶴園裕基根據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指出，1945年12月24日從日本送回258人，翌日則送回600人從基隆港上岸。⁵⁴

49 許淑真，〈第二次大戰後在日台湾出身者の国籍取得について〉，收於安井三吉編，《近百年日中關係の史的展開と阪神華僑（科学研究費成果報告書）》（神戸：出版社不詳，1997年3月），頁40。

50 許瓊丰，〈在日台灣人與戰後日本神戸華僑社會的變遷〉，頁164。

51 陳翠蓮指出，1945年10月15日，人在中國大陸的林獻堂接獲擔任台灣同鄉會會長之女婿高天成，來自東京的懇請救援之電報。而後，林獻堂號召組成台灣省海外僑胞救援會，著手協助海外台灣人返台與捐款救濟事宜。又請中華民國政府代向駐日之盟軍總部洽准匯寄捐款救濟在日台灣人，並核撥專輪或載運日僑之船隻順道運回在日台灣人。

52 〈台灣省民引揚げ二船、十八日出港〉，《神戸新聞》，1946年2月5日。

53 〈互に助け合はう 中國、朝鮮人との理解も深まる 過去の一切を水に流し〉，《神戸新聞》，1945年12月8日。

54 鶴園裕基，〈戰後台灣移動管理體制的形成（1945～48）〉，收於薛化元、川島真、洪郁如主編，《跨域青年學者台灣與東亞近代史研究論集》（新北：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2016年7月），頁175。

從1945年到1947年左右，台灣人歸鄉作業（送還事業）可以分成三個時期。首先是從1945年12年到1946年3月18日為止，根據「朝鮮人、中国人、台湾人及び琉球人の登録に関する覚書」所記載的「非日本人登録截止日」來定義「第一期送還」，而這個時期回國的人員主要是從台灣被徵召來的少年工等短期滯留者居多。接著是從1946年3月18日到同年12月之間的「第二期送還」。最後是從1947年到1950年的「個別送還」，其目的是將過了1946年之後還留在日本的尋求返鄉者送回國。⁵⁵

在「大阪外國語學校」擔任助手的陳舜臣⁵⁶也是這段時期選擇歸鄉的台灣人。日本戰敗，失去日本國籍的在日台灣人，無法在國立大學擔任助教以上的職位，因此陳舜臣辭去助手的工作，決定放棄學者之路前往台灣。⁵⁷述及離開神戶的那一天，陳舜臣在《半路上》中回顧：

昭和二十一年（一九四六年）二月，從神戶搭船回國的人，大約有一百五十人左右。不過我們並非從神戶港發船，而是由舊軍港吳港出發。

我們從神戶出發，搭「蒸汽火車」前往吳港。雖然有許多人到神戶站送行，不過只有台灣省民會的幹部數人，跟著大家一起來到吳港。

從神戶搭蒸汽火車的，不是只有居住於大阪、神戶區域的台灣人。收到神戶站火車發車時間通知，領有台灣省民會或各地華僑總會開具回國證明書的人們，都能夠免費搭乘火車與乘船。⁵⁸

55 巫靚，〈日本帝国崩壊直後の人的移動——在日大陸籍者と台湾籍者の移動の諸相を中心に（1945～50年）〉，《社会システム研究》第17号（京都：立命館大學社會システム研究所，2014年3月），頁166-169。

56 陳舜臣（1924—2015），生於日本神戶，祖籍台北新莊。1941年入大阪外國語學校（現大阪大學外國語學部）印度語科就讀，畢業後留任母校擔任助教。1946年回到台灣，在新莊初級中學擔任英語教師。1949年10月回日本，1953年妹妹陳妙玲前往中國大陸。1961年8月《枯草之根》獲得第七屆江戶川亂步賞。1973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此後不得入境台灣。1990年正式取得日本國籍。有關陳舜臣參考以下資料：陳舜臣著；林琪禎、黃耀進譯，《半路上》（台北：游擊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57 該時期從日本回返台的台灣人當中主要人物有，前總統李登輝、作曲家許石、醫學博士高天成、以及而後逃亡中國的台灣民主自治同盟前主席蔡子民，歷任中國的全國政協委員與台灣自治同盟理事陳文彬等人。

58 陳舜臣著；林琪禎、黃耀進譯，《半路上》，頁167-168。

另外，在此時期也有與在日本居住的台籍男性結婚之日籍女性於戰後渡台的案例，比如1947年3月3日的「台灣省日僑管理委員會」之公文書中紀錄，1947年1月15日由日本遷入的有田美代子與林源興到台東的鎮公所提出結婚登記申請，當時有田美代子寫有「林氏玉芳」名字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也被一併提出。⁵⁹而《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史料彙編·回復國籍篇》第320頁上的「附件二：林玉芳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上所記載項目及內容，完全與圖2所示相同。再者，從有田當時的居住地「尼崎市⁶⁰宮內町」來看，她所持有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應該就是神戶的「台灣省民會」所發放無疑。由此可知，有田美代子有台灣名「林玉芳」，逕向「台灣省民會」登記為「台灣省民」並持有「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而此非偽造文件，而是神戶的「台灣省民會」號召其會員可連同居家人一起向省民會提出申請。⁶¹因此也可判斷，有田美代子與林源興於戰前便是一同生活的夫妻，但不論如何，日籍妻子也持有「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而且之後還同夫渡台，這點相當耐人尋味。⁶²

雖然前文中關於陳舜臣所述之「台灣省民會」所頒發的「回國證明書」尚查無實據，但是從有田美代子為了登記結婚向台東的鎮公所提出「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的實例來看，適逢台灣的統治當局更迭所帶來的地域秩序轉換期間，「台灣省民會」起了確認在日台灣人與其家人的身分之作用。然而，不論是返台也好，或是留日也好，當在日台灣人熬過從1945年8月到1946年左右的日本生活之際，也正是他們從黑市白手起家的開始。這些在日台灣人又是如何在等待新秩序的到來之中，重建他們的生活及試圖爭取怎麼樣的權利？下一章節中，筆者將以曾經在神戶生活過，並且在大阪迎接終戰的紀伊進為例，說明在日台灣人之間的部分關係網，以及他們如何從戰後廢墟中白手起家的過程。

59 〈一八三、台東縣政府電送台灣省日僑管理委員會日女有田美代子等2名華男日女結婚登記書由（民國36年3月3日）〉，收於蕭碧珍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史料彙編·回復國籍篇》（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館，2015年6月），頁317-319。

60 尼崎市與神戶市同隸屬於兵庫縣。

61 〈在日台灣同胞へ急告〉，《神戶新聞》，1945年9月28日。

62 鶴園裕基指出，台灣於1946年1月開始實施返台者登記制度，但仍難以排除試圖潛入之外國人。請參考：鶴園裕基，〈戰後台灣移動管理體制的形成（1945～48）〉，頁176。

四·在日台灣人的生活重建與生存策略

（一）黑市與在日台灣人

紀伊進⁶³於1924年在台中大甲出生，是經營「勝德」竹器工藝店的紀石玉之子，家中排行五男。1942年紀伊進單獨隻身前往神戶，到台灣帽蓆商王昭德⁶⁴的「德明商店」幫忙做生意。王昭德是紀伊進父親的熟人，也同樣是大甲出身，而除了王昭德之外，紀伊進也在神戶與黃萬居相識並且有所深交。紀伊進約莫在「德明商店」工作了一年半之後，便轉到同樣也是出身大甲的陳炎坤所任職的大阪京橋竹器工藝店上班。因為陳炎坤的父親過去也曾是「勝德」的工匠，所以紀伊進與陳炎坤從在台灣時期便已相識。而這家位在京橋的竹器工藝店則是由同樣是大甲出身的陸鳳樓所經營，陸鳳樓戰前也在紀石玉的竹器工藝店進出過，所以與紀伊進也相識。可見紀伊進轉到陸鳳樓的竹器工藝店工作，是因大甲或清水的地緣及工作關係交織所影響。

停戰的前一天，1945年8月14日、B29轟炸機在京橋車站附近進行轟炸，造成京橋一帶全毀。陸鳳樓所經營的竹器工藝店也遭受空襲，無奈被迫歇業，在此情況下京橋車站一帶⁶⁵出現黑市，挨餓的人群熙熙攘攘。於是陸鳳樓便在京橋車站正對面開了一家名為「京一」的餐廳，販售咖哩飯⁶⁶及

63 紀伊進（1924- ）出生於台中大甲。1942年來日，並於1953年自神戶移居熊本後，在熊本經營柏青哥（パチンコ，彈珠機台）及卡巴萊（キャバレー，歌廳）。曾任擔任中華民國留日熊本中華總會會長，並於2000年代，將該會改名為「熊本縣台灣蓬萊會」。除任熊本縣台灣蓬萊會會長外，亦歷任日本熊本李登輝友之友會會長。有關紀伊進之經歷以及生活史，請參考其自傳：紀伊進《夢かなう——輝く大進》（熊本：熊日出版，2013年12月）。

64 王昭德（1899—1963），出生於台中大甲。戰前以經營台灣帽子業的德明商店神戶支店代表來神戶，有擔任台灣帽子聯盟會會長、神戶台灣商公會會長、台灣帽子興行株式會社社長等經歷。戰後除仍任德明商會代表外，亦擔任神戶華僑福利合作社董事長、神戶華僑信用金庫理事長、神戶華僑總會會長、日本華商貿易協會會長、神戶中華同文學校董事長等職務。請參考：許瓊丰，〈在日台灣人與戰後日本神戶華僑社會的變遷〉，頁167。

65 在京橋車站附近、有一座名為「京橋グランシャトービル（Kyobashi Grand Château）」的綜合娛樂大樓，此大樓是日本關西地區有名的娛樂大樓，也是由台灣人林宗恩於1971年開始營業的。林宗恩曾任中華民國留日大阪華僑總會第十六屆（1960年代後半）的理事、第十七屆（1970年代前半）的監事。「中華民國留日大阪華僑總會（前身為大阪華僑聯合會）」，1978年則改稱為「中華民國留日大阪中華總會」。詳情可參考：大阪中華總會六十周年記念写真集編集委員會編《大阪中華總會 六十年の歩み》（大阪：中華民國留日大阪中華總會，2006年10月）頁14-15。

66 雖說日本在當時是米糧的配給制度，但卻有台灣人及朝鮮人從事販賣米壽司的行業。詳情請參考：松平誠，《ヤミ市 幻のガイドブック》（東京：筑摩書房，1995年），頁102。此外，

啤酒⁶⁷等。隨後，陸鳳樓將餐廳生意擴展至電影院及電玩產業。好比現在日本首屈一指的繁華街東京新宿的「歌舞伎町」，就是靠著在戰後的新宿車站西口附近做生意的台灣人而發展起來的區域；⁶⁸而在關西地區，特別是在大阪的京橋車站還有神戶的三宮車站到神戶車站之間的高架鐵路附近，都是台灣人的商店聚集的區域。

黑市裡琳瑯滿目的商品中，有從農村來的菜類、衣服、酒及藥品，也有過去日本軍隱匿的物資等，不過當中最多的是從台灣或香港走私而來的商品，⁶⁹例如在1946年6月就有從台灣私運砂糖到神戶的走私船被揭發。⁷⁰

如上所述，台灣人的返台必須要等到1945年12月，在這樣的狀況當中，也有一部分台灣人在大都市的繁華街以及車站附近開起黑市市集，開始新的生意。在黑市做生意的除了台灣人之外，還有中國人跟朝鮮人，而自外地返鄉或因戰爭受災的日本人數目也不在話下。

此外，1945年9月左右在神戶的黑市中，就出現許多販賣一個5塊錢（5円）饅頭的台灣人，不過饅頭一粒5塊錢在當時堪稱是相當貴的價格。⁷¹因此，據報導當時對台灣人不滿的戰爭受災者也大有人在。⁷²然而，5塊錢饅頭的賣方並非只有設定無良價格而想大賺一筆而已，他們當

1945年11月台灣人的米糧配給留下的問題到了1946年7月才被解決。故此，戰後不久之際台灣人是如何取得米糧的仍待查證，不過恐怕是透過某種地下途徑取得米糧來販賣的。關於更多給台灣人或華僑的米糧配給，可參考：許淑真，〈留日華僑總會的成立に就いて（一九四五—一九五二）——阪神華僑を中心として〉，收於山田信夫編，《日本華僑と文化摩擦》（東京：嶺南堂書店，1983年），頁162-170。

67 戰爭時，日本的啤酒是由「麥酒配給統制會社（麥酒配給統協會）」集中配給的，到了戰後則交由「麥酒配給公司」接手。1946年，日本產的啤酒當中有三分之一都流向佔領軍手中。因此，如果要將啤酒做為販賣使用，從地下途徑取得以外，別無他法。詳情請參考：松平誠，《ヤミ市 幻のガイドブック》，頁113。

68 關於台灣人在歌舞伎町發展的故事，請參閱：稻葉佳子・青池憲司編《台湾人の歌舞伎町——新宿、もうひとつの戦後史》，（東京：紀伊國屋書店，2017年）。

69 關於神戶的黑市，可參考：許淑真，〈留日華僑總會的成立に就いて（一九四五—一九五二）——阪神華僑を中心として〉，頁119-187；村上しほり・梅宮弘光，〈戦後神戸におけるヤミ市の形成と変容——「三宮自由市場」の事例を中心に〉《神戸大学大学院人間発達環境学研究科研究紀要》第4卷第2期（神戸：神戸大学大学院人間発達環境学研究科，2011年3月），頁69—81。本文中關於黑市的内容受到許淑真（1986），村上（2011）許多啟發。

70 〈台灣からの砂糖密輸船 深夜神戸で陸揚げ中を逮捕〉，《神戸新聞》，1946年7月1日。

71 〈法外な饅頭を賣る闇商人〉，《神戸新聞》，1946年9月17日。

72 〈饅頭売り台湾人の白眼視もつての外 支給、配給、歸る船ないづくめ 生活に窮するは當然〉，《神戸新聞》，1946年11月6日。許瓊丰、村上しほり也有稍微提及「5塊錢饅頭」一事，但本文則基於村上所引用刊載於11月6日《神戸新聞》的報導，更深入地探討此事。

中有許多人是在戰時作為日本軍人活躍於紐幾內亞拉包爾（Rabaul）的台灣人。神戶只是他們所乘的船停靠的一處中途港，當他們抵達神戶港的那天，剛好是日本的「終戰日」，所以他們不僅沒辦法回台灣，也沒辦法在日本安居。⁷³因為戰後的糧食配給馬上就透過類似於社區管委會（町内會）的「隣組」來發配，所以在神戶沒有居所的他們便無法領取配給。⁷⁴在這些人當中，許多都在神戶車站高架橋附近被迫像流浪漢一般，在黑市討生活。此後，三宮車站到神戶車站間高架鐵路附近成為許多做生意的台灣人的聚集地，而逐漸發展成神戶市內規模最大的黑市，並被稱為「三宮自由廣場」。在1946年8月2日的《神戶新聞》上則將該黑市評論為因「兜售饅頭」而興起的廣場。⁷⁵然而，這些「兜售饅頭」的賣家正是無所去處的台灣人們。

三宮自由市場內的治安逐漸惡化，在1945年11月底，警方對神戶的黑市進行大規模的取締行動。⁷⁶不久警方與業者代表開懇談會，黑市則分散轉移逐漸秩序化。這也促成了管理黑市的商人組織形成。因此，在1945年12月28日活躍於三宮自由市場的朝鮮人們以「在日本朝鮮人聯盟」（以下簡稱「朝聯」）的兵庫縣本部為基，成立「朝鮮人自由商人聯合會」。⁷⁷1946年1月15日同樣以三宮自由市場為據點的台灣人們也成立「台灣省神戶青年隊」。⁷⁸

根據陳來幸指出，神戶的黑市是由中國人、台灣人、朝鮮人及日本人的分工體制經過對立與競爭階段所形成，⁷⁹而1946年5月14日「國際總

73 〈饅頭売り台湾人の白眼視もつての外 支給、配給、歸る船ないづくめ 生活に窮するは當然〉，《神戶新聞》。

74 〈配給権なき浮浪者群 解決の鍵は「同居」の形式〉，《神戶新聞》，1946年11月12日。

75 《KOBE・三宮物語》編集員会編《KOBE・三宮物語——三宮復興の軌跡と明日への飛翔》（神戸：株式会社神港ジャーナル社，2016年），頁59。

76 村上しほり，〈戦後神戸におけるヤミ市の形成と変容——「三宮自由市場」の事例を中心に〉，頁72；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の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東京：明石書店，2014年）。

77 村上しほり・梅宮弘光，〈戦後神戸におけるヤミ市の形成と変容——「三宮自由市場」の事例を中心に〉，2011年，頁73；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の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東京：明石書店，2014年）。

78 〈力強く新発足 台湾省神戶青年隊〉，《神戶新聞》，1946年1月16日。

79 陳來幸，〈在日台湾人と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左傾化現象〉，頁166。

商組合」(理事長為葉兩儀)，以中國人、台灣人、日本人以及未加入朝鮮人自由商人聯合會的朝鮮人為中心，於元町車站周邊成立。⁸⁰這是超越出身與國籍之「國際性」的組織，而以陳來幸觀點來看，對當時的日本而言，「國際」這個詞，含有點出過去被殖民者與日本人之間，構築出新關係的「內部」國際化之意。⁸¹

(二) 邁向「國際」

「台灣省神戶青年隊」的成立大會正是台灣人邁向「國際」之實現。於1946年1月15日，進駐軍(GI)專用的「富士櫻舞廳」(フジサクラダンスホール)⁸²開幕，有「〔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理事陳德仁、「台灣省民會」會長陳義方、「京都台灣同鄉會」會長呂江水、⁸³「生田署僚」警部吉田氏，以及「朝鮮人聯盟」代表金正權，當天出席嘉賓皆上台發表祝辭。⁸⁴此時，青年隊隊長林德旺在本次成立大會上，發表了以下抱負：

余以為我等之責任頗為重大。新東亞民族應改變本來之面貌。余以為我等亦應以遼闊之見解於各方面盡力。簡言之，我等之責任即民族救濟、治安協力、東亞民族融合。此亦為孫文先生所言，旨在努力為體現於東亞真正之自由與平等。⁸⁵

80 陳來幸，〈在日台灣人と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左傾化現象〉，頁166。村上しほり，〈戦後神戸におけるヤミ市の形成と変容——「三宮自由市場」の事例を中心に〉，頁74。

81 陳來幸，〈在日台灣人と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左傾化現象〉，頁166。

82 富士櫻舞廳自1945年12月至1955年9月，約莫10年間於崇光百貨(SOGO)神戶店的建物1樓與地下1、2樓營業。隨著進駐軍的進駐軍駐紮，神戶自1945年9月以後，以進駐軍為對象的慰安設施迅速地設立。關於盟總時期的進駐軍與慰安設施，請參閱：茶園敏美，〈パンパンとは誰なのか——キャッチという占領期の性暴力とGIの親密性〉(東京：インパクト出版会，2014年)，頁33-42。紀伊進也回述，這個時期他也流連富士櫻舞廳，特別是與台灣人的朋友一起前往。詳情請見：紀伊進，〈夢かなう——輝く大進〉(熊本：熊日出版，2013年12月)，頁44，49。

83 有此一說，王育霖離開京都之前曾擔任京都台灣同鄉會會長，因此一般認為呂江水乃係其繼任會長。請參閱：張炎憲、黎中光、胡慧玲訪問，〈王育霖(檢察官、《民報》法律顧問，死難者)〉，收於張炎憲、黎中光、胡慧玲採訪記錄，《台北南港二二八》(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1995年2月)，頁136-137。

84 〈力強く新発足 台湾省神戶青年隊〉，《神戸新聞》，1946年1月16日。

85 〈力強く新発足 台湾省神戶青年隊〉，《神戸新聞》。原文日文，筆者翻譯。

從林德旺所發表的抱負可見，日本的殖民統治結束後，台灣人試圖作為一個東亞民族再出發之期待，以及試圖與其他民族相互親近之姿。本次成立大會的司儀是由「台灣省民會」的楊高來擔任，而主席則由同樣隸屬於「台灣省民會」的蔡龍山來擔任。因此可知，「台灣省神戶青年隊」與「台灣省民會」保有緊密的關係，而這樣集結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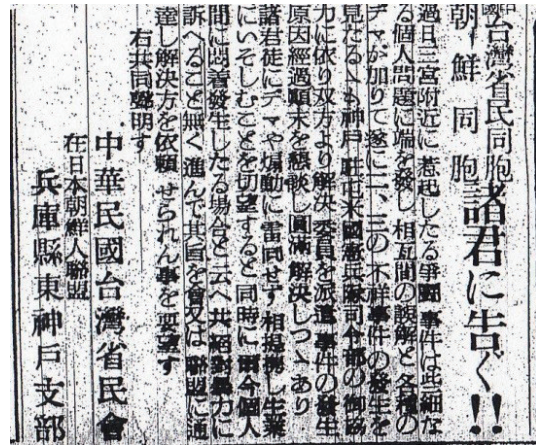


圖4・1946年4月13日《神戶新聞》上的報章廣告（筆者／翻攝）

「台灣省青年隊」誠如林德旺的抱負所言，從事「治安協力」——維護台灣人在黑市的秩序。⁸⁶

雖說在青年隊的成立大會上台、中、朝、日的人們肩並肩合作，但是在此時期於黑市經營商家的台灣人、朝鮮人、中國人及日本人之間爭奪地盤的情況時常發生，此其中也有化身成為不良少年集團（愚連隊），涉及暴力及掠奪行為的人。特別是1946年2月至4月是台灣人及朝鮮人競爭以及犯罪頻傳的時期。於是，「台灣省民會」及「朝聯兵庫縣東神戶支部」為求杜絕暴力，聯名刊登如圖4所示之報章廣告。⁸⁷

另一方面，在黑市一帶發生爭執的同時，左翼的「國際」團結陣營也浮出檯面。1945年日本戰敗後，德田球一等被關在監牢的日本共產黨幹部陸續被釋放出來，而日本共產黨也成為了合法政黨重新開始活動。同時期，楊春松⁸⁸等左派台灣青年也再度獲得日本共產黨（以下簡稱「日

86 〈華日親善へ挺身 台灣省神戶青年隊が誤解一掃〉，《神戶新聞》，1946年2月8日。

87 〈中國台灣省民同胞 朝鮮同胞 諸君に告ぐ!!〉，《神戶新聞》，1946年4月13日。請參閱：徐根植，〈終戰直後兵庫での朝鮮人と台湾人の争い〉，《兵庫研》第166號（尼崎：兵庫朝鮮研究会，2016年），頁1-4。

88 楊春松（1900-1962），出生於台灣桃園龍潭。1926年與兄春榮、弟春錦先後至廣州，均加入「廣東台灣青年團」。1927年至武漢加入中國共產黨，並奉命潛赴日本聯繫日本共產黨（日共）。同年底返台，後擔任農民組合中央委員並領導桃園、中壢地區的農民運動，迭送當局武力鎮壓。1929年與農民組合重要幹部皆遭逮捕，獲釋後繼續潛入地下工作。1930年潛赴上海，參加「上海台灣青年團」、訓練在大陸的台灣青年、以支援中國及台灣的革命運動。1932年在

共」)員之身分。1945年底，楊春松以日共黨員的身份赴朝鮮與朝鮮勞動黨委員長金日成見面，再轉赴中國東北見中共中央東北局書記彭真，於是中共同留日左派人士取得聯繫。⁸⁹戰後，日共活動合法化也對在日的左派台灣人有所影響，所以自戰前便與楊春松有深交的曾永安於1946年初加入日共。此後，曾永安介入日共很深，日共首腦也是曾永安等台灣人的安排下偷渡前往中國。1945年至1946年「再開」日共與中共之關係的在日台灣人之中也有志在台灣從事「革命」而返台者，如1946年從日本回台灣的葉盛吉、曾永賢、陳文彬⁹⁰便是其中的例子。⁹¹

此外，神戶的「台灣省民會」也留有呼應日共領導人野坂參三⁹²回日本所舉辦的活動資料。1946年1月、野坂參三從延安回到東京。同年2月21日，野坂的「歡迎人民大會」在神戶市兵庫區的湊川公園音樂堂舉行，此演講會是由日本共產黨、社會黨、勞動總聯盟以及朝聯和「台灣省民會」共同主辦。⁹³為了舉辦此人民大會，2月13日這些組織在神戶籌組了準備委員會，而「台灣省民會青年隊代表」也參與其中，替歡迎會變成「國際」組織出了一分力。⁹⁴耐人尋味的是，與野坂的「歡迎人民大會」扯上關係

上海被捕，由國民黨轉交日本，押解台灣被判刑六年。1938年刑滿出獄後，即離台赴日戰後在日本組織「台灣同鄉會」。1950年潛赴北京，先後在華僑事務委員會，國務院外事辦公室等單位工作。詳情請參考：張炎憲、許瑞浩訪問；曾永賢口述，《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台北：國史館，2009年12月），頁41-42。

89 楊國光，《ある台湾人の軌跡——楊春松とその時代》（東京：露滿堂，1999年）；張炎憲、許瑞浩訪問；曾永賢口述，《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41，42，51。

90 陳文彬（1904-1982），出生於台灣高雄。1931年畢業於日本法政大學後，赴中國在復旦大學任教。1934年到日本法政大學任教。戰後，在日本與當地台灣人一起組織台灣同鄉會。1946年回到臺灣後，出任省立台北建國中學第二任校長。二二八事件時，被國民黨警備總部勾捕，出獄後舉家潛赴北京。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後，長期從事文字改革和拼音文字的研究工作。歷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台灣民主自治同盟總部」理事，商務印書館編審，「文字改革委員會研究院」，「中國語言學會」理事等職。著有《中國語課本》等。詳情請參考：《中華留學名人辭典》編委會編，《中華留學名人辭典》（長春：吉林省新華書店，1992年），頁401-02。

91 張炎憲、許瑞浩訪問；曾永賢口述，《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頁41，42，51。

92 野坂參三（1904-1993），歷任日本共產黨議長、共產國際日本代表、日本共產黨名譽議長等職務。1931年秘密流亡蘇聯，1940年赴延安與中國共產黨匯合。1946年1月12日離開中國，經過蘇聯回到了日本。而後，與德田球一一起重建日本共產黨。回國後，野坂參三與台灣人楊春松以及謝南光交情加深。日治時期，楊春松在台灣加入台灣共產黨。楊、謝兩者皆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赴中國大陸。請參閱：郭承敏，《ある台湾人の数奇な生涯》（東京：明文書房，2014年）頁99。

93 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の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頁40。

94 〈野坂氏を迎えて歓迎人民大會〉，《神戸新聞》，1946年2月14日。說不定報道中的「台灣省

的非日本人團體中就只有朝聯跟「台灣省民會」。這顯示了在日台灣人認同上在有決定性意義的澁谷事件（1946年7月）及二二八事件（1947年2月）發生之前，就已經恢復與日共勢力之間的連結。

（三）成為「華僑」前夕——台灣人組織與大陸籍僑民組織之合併

戰後不久的神戶，領導朝鮮人發起運動的團體有「在日朝鮮人聯盟」及「朝鮮建國促進青年同盟（以下簡稱「建青」）」兩者。起先兩方建立起合作關係，於1946年2月以後，各自分道揚鑣。對此高祐二指出，其原因可能是野坂的「歡迎人民大會」作為一個「擔起日本革命重擔的存在」乃集結了包含外國人勢力之廣泛的左翼聯合戰線，而「建青」則不甘心忍受朝聯的這種運動路線。⁹⁵因此於1946年6月15日，建青則另外舉辦了「國際青年聯歡大會」。此時，貴賓團體名單中則可見「中國國民黨駐神戶直屬支部」⁹⁶及「〔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神戶中華青年會」以及「台灣省民會」之名。對此，高祐二則闡明：「建青變成選擇了與反共的國民黨合作的國際團結陣營」。⁹⁷

話說回來，又該如何看待同時名列對比鮮明的兩個大會上的「台灣省民會」呢？借用高祐二的字眼來看，「台灣省民會」變成在兩個集會中，同時與擔起日本革命的「左翼聯合戰線」以及「反共的國際團結陣營」聯名。對當時的在日台灣人以及在日朝鮮人而言，他們想要解決的問題之先後順序有所差別。也就是說，對「台灣省民會」或者是台灣人而言，這兩種「國際」之間的差異等等，並沒有什麼很大的意義。

「國際青年聯歡大會」舉辦的前兩個月、在1946年4月15日的《神戶新聞》上刊載了以下的新聞報導：

華僑總會與台灣省民會近日合併之時機愈來愈顯成熟，然其具體協議得待東京之華僑總會於十五、十六日舉行，其結果

民會青年隊」指「台灣省民會」之可能性。

95 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の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頁40。

96 中國國民黨駐神戶直屬支部於1946年5月5日再次成立。〈中国国民党神戸支部〉，《神戸新聞》，1946年5月5日。

97 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の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頁46。

預期最後將以一元性之在日中國人團體重新開端，而我神戶也有十六名華僑總會及台灣省民會之各代表於十三日晚間赴東京協議。⁹⁸

事實上各組織之間的合併皆是在此之後。但就筆者所知，這是1945年以後在日本的台灣人試圖強化其與大陸籍僑民間關係而集結，最早的報導紀錄。於是，「東京華僑聯合會」則於同年5月與東京「台灣同鄉會」合併。與此同時，在日台灣人需要的是「新的身分（戰勝國民）」。台灣人組織與大陸籍僑民組織彼此的統合，可以說，在日台灣人為了打破現狀，而確保自身權益所選擇的其中一個結果。

此外，1946年7月19日發生的澀谷事件毋庸置疑地加速了台灣人組織與大陸籍僑民組織的合併，不過在此不得不提及「關西聯合委員會」的存在。與「關西聯合委員會」相關的最早紀錄是在澀谷事件後的8月3日。⁹⁹當日在神戶的「台灣省民會」會議室中，委員會召集了東京、京都、大阪、名古屋、高松等地的「華僑」¹⁰⁰代表，聽取「東京華僑聯合會」許胡就澀谷事件的詳細說明，並就大阪的自由市場（黑市）關閉問題、特別配給問題以及「新舊僑」¹⁰¹組織合併的問題進行討論。繼東京之後，大阪及京都的台灣人組織分別在同年5月及7月與當地的華僑聯合會合併。另一方面，神戶的「台灣省民會」之合併對象「〔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的中國大陸出生者則提出「新僑〔台灣人〕若〔自登記入會〕未滿兩年以上者，不具選舉及被選舉權」等條件。因此，當時台灣人之間也都擔心「〔合併後的組織〕會不會都由大陸籍僑民掌權」，這也使得神戶朝向

98 〈華僑總會と台灣省民會合併 神戶代表東上〉，《神戶新聞》，1946年4月15日。原文日文，筆者翻譯。

99 〈澀谷事件對策、國軍進駐歡迎問題等を組上に 關西聯合委員會、神戸に開催さる〉，收於，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組《僑聲》第11號（大阪：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組，1946年8月），頁14—15。〈自由市場の將來、新舊僑合併問題等 關西聯合委員會の討議續く〉，收於，中華民國大阪華僑總會文化組《僑聲》第12號（大阪：中華民國大阪華僑總會文化組，1947年7月），頁13。

100 筆者所參考的資料《僑聲》僅記載了「華僑代表」。因此，不能排除大陸籍僑民也出席該會議的可能性。此外，也可以把「華僑」解讀成「台灣人」，斷定實質上只有台灣人出席，但實不可考。

101 當時大陸出身的華僑被稱為「舊華僑」，而台灣出身者則被稱作「新華僑」。

合併的整合難行，對此神戶代表王昭德也在委員會上表示，神戶市「全國合併最困難的地方」。¹⁰²

以上的記錄也佐證了這些地域中台灣人組織間存在著橫斷的連結關係。至於神戶的整合有所難行之處則顯示，當時的在日台灣人將保障自我權益的念頭置於首在神戶活動。1946年11月23日，「〔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與「台灣省民會」舉辦「共同理事會」會議上，李萬之（河北）被選為「〔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會長，陳義方（台灣）和吳玉臣（台灣）被選為副會長。¹⁰³身為「台灣省民會」會長的陳義方，於合併後能被選為「〔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副會長一事，反映了台灣人並沒有埋沒在華僑（大陸籍僑民）當中，而是徹底地致力於保持權力平衡的意向之結果。

（四）「台灣省民證」之後——國家權力介入

那麼在日台灣人的身分有何轉變呢？在此不得不先著眼的是，1946年6月22日，中華民國行政院制定「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後，在日台灣人如何去取得中華民國政府所發行的身份證件之問題。

此一時期，「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尚未與「台灣省民會」合併。根據筆者閱覽「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收藏資料得知，該會因分發特別配等業務所需，從1946年7月1日開始登錄大陸籍僑民，發放「會員登記表」【圖5】。而後，該會與「台灣省民會」合併，在「台灣省民會」登錄之者，應該將「省民證」歸還華僑總



圖5·神戶華僑總會會員登記證（筆者／翻攝）

會。於是，到現在為止，省民證依然還保管在「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

102 〈自由市場的將來、新舊僑合併問題等 關西聯合委員會の討議續く〉，《僑聲》第12號，頁13。

103 〈神戶華僑總會〉，《神戶新聞》，1946年11月24日。報紙上，只寫「神戶華僑總會」。

會」。從整理「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收藏資料的過程可見，該會受「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神阪僑務分處」所委託，替申請者代辦申請「華僑臨時登記證」。¹⁰⁴然後，申請者赴華僑總會領取「華僑登記表」【圖6】填上表格，將登記表寄給駐日代表團，駐日代表團再把該人的「華僑臨時登記證」郵寄給華僑總會【圖7】。另外，合併後的「東京華僑聯合會」，也於1946年11月向台灣人發行「華僑證明書」。然而，持有人如何分別使用「華僑證明書」與駐日代表團「華僑臨時登記證」，還有待進一步釐清。

1951年之後¹⁰⁵，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改發放「中華民國留日僑民登記證」以取代「華僑臨時登記證」。¹⁰⁶有一段時間，包括在日台灣人，持有「中華民國留日僑民登記證」者，只要獲得中華民國駐日使館之批准，就可以在華僑總會領取中華民國護照。¹⁰⁷在海外華人社會，像中華總商會等受地區社會信任的組織，會替領事館交付護照。¹⁰⁸由此可見，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基本上沿襲以往政府對海外華人社會慣例，核准民間團體發行護照。引用約翰·托爾佩（John C. Torpey）的視點來看，¹⁰⁹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將華僑總會用於在日台灣人之身份確認，而在更換「華僑臨時登記證」過程中，在日台灣人終於被國家（中華民國政府）掌握，在制度上成為「國民」。由上述的脈絡得知，自1945年8月起至1946年6月左右，在日台灣人在摸索確切的身份時，可能先是希望與聯合國民的「華僑（大陸籍僑民）」間保持團結一致，而後中華民國之法制才能實現在日台灣人的要求¹¹⁰。

104 鶴園裕基指出，這張華僑臨時登記證，在澁谷事件發生之後，成為區別日本人與台灣人的重要文書。同時，持有該登記證者，就等於駐日代表團保證他們擁有中華民國國籍。鶴園裕基，〈戰後台灣移動管理體制的形成（1945～48）〉，頁177。

105 1952年4月，日本政府發佈「外國人管理辦法」，要求在日外國人（包括舊殖民地出生者）隨身攜帶「外國人登錄証」。

106 陳來幸，〈在日台湾人の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と国籍選択〉，收於華僑華人の事典編集委員會編，《華僑華人の事典》（東京：丸善出版，2017年），頁216-17。

107 依據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職員訪談（2017年12月18日）。

108 陳來幸，《近代中国の総商会制度——繋がる華人の世界》（京都：京都大学學術出版会，2016年），頁269-74。

109 John C. Torpey著，藤川隆男譯，《パスポートの発明——監視・シティズンシップ・国家》（東京：法政大学出版社，2008年），頁23-29。

110 雖然日本在1952年簽訂和平條約之前，台灣人法律上依然具有日本國籍。但，1947年5月7日公

在日台灣人組織與大陸籍僑民組織統合後，便站在了領導華僑組織之立場。然而，在日台灣人做出這樣的選擇後不久，正當他們還在思考今後自身的將來時，發生了打擊他們的澁谷事件、二二八事件，以及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中華民國的遷台等種種事件，也因此向日台灣人自此走向任誰都沒有經歷過的時代，在去殖民化後，他們的國家認同仍然持續動搖不安。

「台灣省民會」併入「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後，以神戶的台灣人為主，約在1947年時，另組織「華僑文化協會」。陳義方擔任此會會長。「華僑文化經濟協會」推展文化事業，從1948年12月到1954年6月，為利用「台灣省民會」時期的剩餘資金辦理機關誌《華僑文化》，不過其內容多在報導中國的近況，以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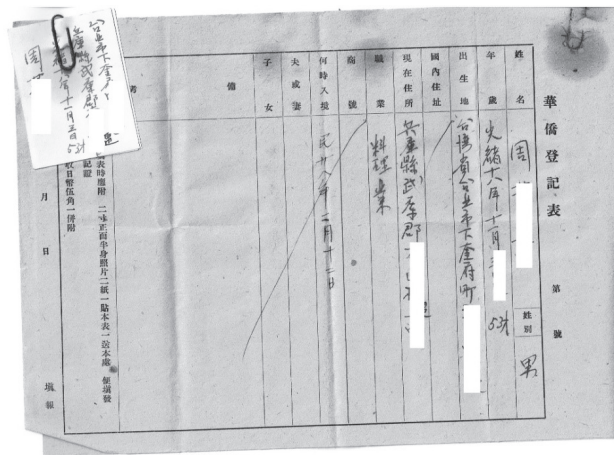


圖6·1946年「華僑登記表」（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提供）

支持中國共產黨的言論。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華僑文化協會支持中國共產黨政權，而該會台灣人幹部中的陳義方、林水永、陳通等也有強烈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傾向，但另一方面，該會副會長王昭德，則是最受遷台後的中華民國政府重視的神戶台灣人。¹¹¹

因陳義方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¹¹²，遷台後的中華民國政府視陳義

佈的「外國人登錄令」內，明定當前台灣人必須是為外國人。而且該該登錄令更明定，內務大臣所認定的台灣人：同盟軍占領軍與眷屬之外，領有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所核發的華僑登錄證明書之台灣出身者。何義麟，〈戰後在日台灣人的處境與認同〉，頁169-170。

111 關於神戶的華僑文化經濟協會可參考：許瓊丰，〈在日台灣人與戰後日本神戶華僑社會的變遷〉，頁164-167。

112 關於陳義方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一事，請參閱：郭平坦〈神戶華僑組織和華僑〉收於北京日本僑聯誼會編《日本僑僑華僑與中日友好——紀念中日邦交正常化四十周年》（北京：北京時代弄潮文化發展公司，2012年9月），頁165-166。

方為「附匪份子」、於1957年「神戶華僑聯誼會」¹¹³成立之際，「中華民國駐大阪總領事館」吊銷了他的「僑民登記證」，¹¹⁴置他於「國民」之外。

因為戒嚴時期國民黨對華僑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存在的政策所致，當時有一部分的在外台灣人（台僑）無法返台，而被置於與親（統治台灣的）中華民國之華僑組織對峙的扭曲處境。也正是因此，才衍生出並非所有的在日台灣人皆屬於台灣（中華民國）的僑胞之問題。在日台灣人當中存在著自認為是「華僑」者，或是參與冠上「華僑」字眼的（不論是支持中華民國或者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團體者之現象，皆揭露了在日台灣人的特殊處境。

隨著時代流逝，如：澁谷事件、二二八事件、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中華民國政府遷台、東亞冷戰體制等，社會歷史背景的變所帶來的問題一一降臨到在日台灣人身上。神戶便有「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和「神戶華僑總會（此會的前身是1957年成立的神戶華僑聯誼會，1976年該會改稱為神戶華僑總會）」兩個組織同時存在。¹¹⁵前者擁護中華民國；後者則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兩者長期都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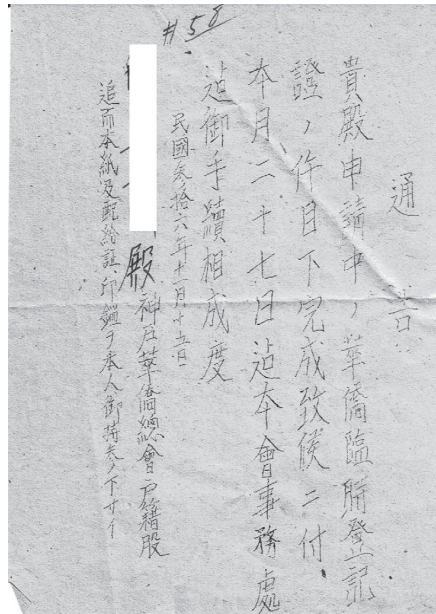


圖7·通告（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提供）

113 自1957年起至1976年止存在於神戶的親中華人民共和國組織，後於1976年改稱「神戶華僑總會」。關於神戶華僑聯誼會可參考：安井三吉，〈神戶華僑聯誼會史綱〉，收於戰後神戶華僑關係資料を讀む会編《戰後神戶華僑史の研究》（神戶：神戶華僑歷史博物館，2018年6月），頁27-99。

114 11-EAP-01992〈大阪僑務〉，《外交部檔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所藏，頁130。

115 在日本各地有中華民國派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派的華僑組織，個別都使用「華僑總會」之名稱。近年，中華民國派的華僑總會中開始出現有改稱「台灣總會」者。另一方面，在日本也有追求台灣獨立的在日台灣人組織，並於2017年6月由獨立派團體集結組成「全日本台灣連合會」。中華民國政府、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台獨團體的組織各自都有「台僑」，倘若本土化的台灣社會只能包容「台僑」，而與「華僑」切割，便可能斬斷持有中華民國國籍（護照）但與台灣沒有地緣關係的「華僑」，或與中華民國派華僑組織相關的「台僑」切割。

台灣移民的掌控之下。與在日台灣獨立運動者一樣，這些在日親中共台灣人為國民黨所忌，長年無法回到台灣。縱使現在已解嚴，可以說是重獲行動的自由，但在過去的國民黨一黨專政下，他們這種旅外台灣人被迫長期躲避藏匿，很難避免現在的台灣社會對他們貼上「格格不入」之標籤。這種「日本華僑」的複雜性與當今台灣社會所認知的「華僑」，顯然也存在著微妙的齟齬。

結語

伴隨著日本在1945年8月15日戰敗，在日台灣人便喪失了「日本帝國臣民」之地位。此後，中華民國政府制定了「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溯及至1945年10月25日，視同在外台灣人恢復「中華民國國籍」。本文所檢視的「台灣省民會」是一個成立於在日台灣人身分空白之期間，並在「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制定後與「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於1946年11月合併的在日台灣人組織。

本文檢視了生活在戰後日本的舊殖民地出身者，是如何與在故鄉所成立（或搬遷到故鄉）的國家進行連結。基於以上一連串的關注來看，首先必須要把握的就是從1945年8月15日到1945年6月22日這段「空白期間」，在日台灣人的全貌。因此，本文先介紹保存在「中華民國留日神戶華僑總會」，由「台灣省民會」所發放的「台灣省民證」；同時從省民證所扮演的角色來檢討，處於地位空白期間的在日台灣人是如何在戰後日本取得地位。

隨著日本戰敗，在日台灣人被置於看不見前方的封閉狀況之下，再加上1945年8月台日間的航線斷絕，在日台灣人的歸鄉路變得相當困難。然而，在這樣的處境之中，1945年8月到10月，於東京、京都、大阪、神戶、長崎等地的台灣人組織相繼成立，組織的執行部門關係者站在在日台灣人與相關政府機關之間，進行了台灣人歸鄉及權益保障的交涉。如此組織而成的神戶的「台灣省民會」自1945年10月24日起至27日止，連續在《神戶新聞》上刊載「公告」，呼籲台灣人參加。而應注意到的是，該會

預料到將會有給台灣人的特別配給，所以才呼籲同胞入會；不過，同年11月20日，「日本終戰聯絡中央事務局」井口貞夫與GHQ上校雷蒙·C·克藍瑪（Raymond C. Kramer）就台灣人的特別配給進行協議與交涉的結果，簽署了毋須對台灣人配給米糧的備忘錄。因此，省民會的計劃便落空。

然而，這並不使省民會在神戶的台灣人社群中影響力減弱，反而是透過調度返鄉事宜或與兵庫縣或中國軍事代表團之間的談判，使得省民會的會員人數漸增。查證會員數時，筆者參照了由神戶的台灣省民會所發放的「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之發行編號，而有趣的是，編號第壹號的省民證發放日期時1945年11月5日，也就下達「日本占領及び管理のための降伏後における初期の基本的指令（Basic Initial Post Surrender Directive to Supreme Commander for the Allied Powers for the Occupation and Control of Japan）」的五天後。

此外，省民證上的「青天白日」國徽外圍圍著一個紅圈。因此，其形式與重慶國民政府之「國徽」或國民黨黨章有所不同。然而，在戰後不久的時間點，配戴青天白日的徽章或是持有該圖樣之「證件（證明書）」具有絕大的影響力，特別能發揮其效力的是在乘坐列車時之場面。戰後不久，生活在日本的居民面臨糧食惡化問題，依靠正規的配給途徑無法挨過飢荒，也因此時常可見到居住在被燒成廢墟的都市人們，從都市搭上市車到農村，去採買蔬菜等食材的光景。另一方面，此時日本的鐵路設有「中國人專用車」，持有證件的「中國人」皆可免費搭乘，不過在此值得注意的是，雖說是「中國人」，但是台灣出身者並非因此得以免費搭乘，反而是「台灣人」率先主張作為「中國人」的權利，而搭上「中國人專用車」到鄉下去購買食材。

神戶的省民證發放得比「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還要早，故配戴「青天白日」可以說是反映了渴望得到「戰勝國民」待遇的在日台灣人期待。在日台灣人透過持有「省民證」並主張自己是「中華民國」台灣出身之非正式層級的方式，取得了作為一個「聯合國人」應有的經濟利益。因此，省民證可視為一個在日台灣人獲得新身分，以及為了向東亞的新國

際秩序邁進而進行摸索的時代之象徵。

此後的台灣人組織與華僑（大陸籍僑民）組織之合併，亦可視為台灣人為了得到「戰勝國民」的身分所導出的一種生存戰略表現。不久後，「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被制定，在制度上提出申請的在日台灣人則成為中華民國國民，而受到國家（中華民國）所「掌控」。然而，隨著之後的東亞情勢之變化，在日台灣人的國家認同也隨之動搖，公開反對國民黨的在日台灣人當中，也有人未能享受到作為一個海外國民所應有的國家保護。對於經歷過「日本帝國臣民」的在日台灣人而言，戰後的一段時間內「國籍」並非自己所能選擇的。而中華人民共和國支持運動相關的左派在日台灣人活動，則是發端於戰前的共產主義運動或殖民地抵抗運動。這些在日台灣人的國家認同在日本、台灣、中國大陸三地或者日本國、台灣獨立、中華民國、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間擺盪，然而從過去「帝國日本」之版圖活動來看，此並非不可思議之現象。對於他們的國家認同感到有所出入的話，那也是我們擅自拿著現在的世界地圖，用現在的國界線試圖理解他們所致。

徵引書目

川島眞，〈日華・日台二重關係の形成——一九四五年-一九四九年〉收於川島眞等編，《日台關係史 1945-2008》（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頁13-37。

大阪中華總會六十周年記念写真集編集委員会編《大阪中華總會 六十年の歩み》（大阪：中華民國留日大阪中華總會，2006年）。

大阪・焼跡闇市を記録する会編，〈大阪・焼跡闇市——かつて若かった父や母たちの青春〉（大阪：夏の書房，1975年）。

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編，《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 創立七十週年紀念特刊》（東京：中華民國留日台灣同鄉會，2014年）。

中華会館編，《落地生根——神戸華僑と神阪中華会館の百年（増訂版）》（東京：研文出版，2013年）。

台湾協会史編纂委員会編，《(財)台湾協会四十五年史》（東京：財団法人台湾

- 協会，1994年）。
- 北京日本帰僑聯誼会編，《日本帰僑華僑與中日友好——紀念中日邦交正常化四十周年》（北京：北京時代弄潮文化發展公司，2012年）。
- 安井三吉，〈神戸華僑聯誼会史綱〉，收於戦後神戸華僑関係資料を読む会編《戦後神戸華僑史の研究》（神戸：神戸華僑歴史博物館，2018年6月），頁27-99。
- 村上しほり・梅宮弘光，〈戦後神戸におけるヤミ市の形成と変容——「三宮自由市場」の事例を中心に〉《神戸大学大学院人間発達環境学研究科研究紀要》第4巻第2期(神戸：神戸大学大学院人間発達環境学研究科，2011年3月)，頁69-81。
- 何義麟，〈戦後在日台湾人の法的地位の変遷——永住権取得の問題を中心として〉，《現代台湾研究》第45号（大阪：台灣史研究會，2014年11月），頁1-17。
- ，〈戦後在日台湾人的處境與認同〉（台北：五南圖書出版，2015年）。
- ，〈戦後日本における台湾人華僑の苦悩——国籍問題とその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の変容を中心として〉，《大原社会問題研究所雑誌》第679號（東京：大原社会問題研究所，2015年5月），頁21-34。
- ，〈澁谷事件的史蹟踏査〉，《台灣學通訊》第102號（新北：台灣學研究中心，2017年11月），頁26-27。
- 松平誠，《ヤミ市 幻のガイドブック》（東京：筑摩書房，1995年）。
- 所澤潤訪問，三吉勝夫口述〈三吉勝夫 オーラルヒストリー〉，《台湾口述記録研究》第14集（東京：台湾オーラルヒストリー研究会，2015年3月），頁1-72。
- 巫靚，〈日本帝国崩壊直後の人的移動——在日大陸籍者と台湾籍者の移動の諸相を中心に（1945～50年）〉，《社会システム研究》第17号（京都：立命館大学社会システム研究所，2014年3月），頁163-178。
- 林ひふみ，〈満洲国の台湾人と日本人，その戦後——董清財，吉崎ヨシ夫妻の足跡〉，收於《明治大学教養論集》第441號（東京：明治大学，2009年1月），頁1-38。
- 紀伊進，《夢かなう——輝く大進》（熊本：熊日出版，2013年）。

- 茶園敏美，《パンパンとは誰なのか——キャッチという占領期の性暴力とGIの親密性》（東京：インパクト出版会，2014年）。
- 郭承敏，《ある台湾人の数奇な生涯》（東京：明文書房，2014年）。
- 約翰·托爾佩（John C. Torpey）著；藤川隆男譯，《パスポートの発明——監視・シティズンシップ・国家》（東京：法政大学出版局，2008年）。
- 高祐二，《在日コリアン戦後史——神戸の闇市を駆け抜けた文東建の見果てぬ夢》（東京：明石書店，2014年）。
- 徐根植，〈終戦直後兵庫での朝鮮人と台湾人の争い〉，《兵朝研》第166號（尼崎：兵庫朝鮮研究会，2016年），頁1-4。
- 陳來幸，〈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改造と構造変化——台湾人の台頭と錯綜する東アジアの政治的帰属意識〉收於小林道彦・中西寛編《歴史の拮抗を超えて 20世紀日中関係への新視点》（東京：千倉書房，2010年）頁189-210。
- ，〈台湾出身者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の脱日本化——戦後神戸・大阪における華僑社会変容の諸契機〉收於貴志俊彦編，《近代アジアの自画像と他者》（京都：京都大学学術出版会，2011年），頁83-105。
- ，〈在日台湾人と戦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左傾化現象〉收於陳來幸・北波道子・岡野翔太編《交錯する台湾認識——見え隠れする「国家」と「人びと」》（東京：勉誠出版，2016年）頁165-180。
- ，《近代中国の総商会制度——繋がる華人の世界》（京都：京都大学学術出版会，2016年）。
- ，〈在日台湾人のアイデンティティと国籍選択〉，收於華僑華人の事典編集委員会編，《華僑華人の事典》（東京：丸善出版，2017年），頁216-217。
- 陳焜旺主編《日本華僑・留学生運動史》（東京：日本僑報社，2004年）。
- 陳舜臣著；林琪禎、黃耀進譯，《半路上》（台北：游擊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 陳翠蓮《台灣人的抵抗與認同》（台北：遠流出版，2012年）。
- 張炎憲、黎中光、胡慧玲採訪記錄，《台北南港二二八》（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1995年2月）。

- 許雪姬訪問，《日治時期在「滿洲」的台灣人》（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2年3月）。
- 許淑真，〈留日華僑總會の成立に就いて（一九四五—一九五二）——阪神華僑を中心として〉，收於山田信夫編，《日本華僑と文化摩擦》（東京：嶺南堂書店，1983年），頁119-187。
- ，〈第二次大戰後在日台灣出身者の国籍取得について〉，收於安井三吉編，《近百年日中關係の史的展開と阪神華僑（科学研究費成果報告書）》（神戸：出版社不詳，1997年3月），頁35-45。
- 許瓊丰，〈戰後日本における華僑社会の再編過程に関する研究——在日台湾人と神戸華僑社会を中心に〉（神戸：兵庫縣立大學博士論文，2009年12月）。
- ，〈在日台灣人與戰後日本神戸華僑社會的變遷〉，《台灣史研究》第18卷第12期（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1年6月），頁147-195。
- 曾永賢口述；張永賢、許瑞浩口述，《從左到右六十年——曾永賢先生訪談錄》（台北：國史館，2009年12月）。
- 黃嘉琪，〈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の日本における台湾出身者の定住化〉，《開港都市研究》第Ⅲ號（神戸：神戸大学文學部，2008年3月），頁129-141。
- 楊子震，〈中國駐日代表團之研究——初探戰後中日・台日關係之二元架構〉，《國史館館刊》第19期（台北：國史館，2009年3月），頁47-86。
- ，〈帝国臣民から在日華僑へ——渋谷事件と戦後初期在日台湾人の法的地位〉，《日本台湾学会報》第14號（東京：日本台湾学会，2012年6月），頁70-88。
- 楊國光，《ある台湾人の軌跡——楊春松とその時代》（東京：露滿堂，1999年）。
- 稻葉佳子・青池憲司編《台湾人の歌舞伎町——新宿、もうひとつの戦後史》，（東京：紀伊國屋書店，2017年）。
- 薛化元，〈國際法上二次大戰的結束與台灣地位的問題〉，《臺灣風物》67卷4期（新北：臺灣風物雜誌社，2017年12月），頁19-48。
- 薛月順編，《台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二)》（台北：國史館，1998年）。

蕭碧珍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史料彙編·回復國籍篇》（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館，2015年6月）

鶴園裕基，〈戰後台灣移動管理體制的形成（1945～48）〉，收於薛化元·川島眞·洪郁如主編，《跨域青年學者台灣與東亞近代史研究論集》（新北：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2016年7月），頁171-197。

《中華留學名人辭典》編委會編，《中華留學名人辭典》（長春：吉林省新華書店，1992年）。

《KOBE・三宮物語》編集員会編，《KOBE・三宮物語——三宮復興の軌跡と明日への飛翔》（神戶：株式会社神港ジャーナル社，2016年）。

附錄 1945年8月-1946年11月在日台灣人所處實事背景

年月日	歷史事項
1945年8月15日	日本戰敗。
1945年9月8日	林獻堂於南京與蔣介石會談。
1945年9月13日	「台灣同鄉會創立大會」於東京·兩國田島大廈舉行。
1945年9月20日	中華民國政府成立「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1945年9月28日	「台灣省民會」成立一事於『神戶新聞』公告。
1945年10月？	中國駐盟軍總部軍事聯絡官辦事處成立。少將王之為代表赴日。
1945年10月1日	GHQ發表「連合国、中立国、敵国の定義に関する覚書」
1945年10月9日	「台灣省民會」於神戶正式成立（會長：陳義方）。
1945年10月25日	「中國戰區台灣省受降典禮」於台北·中山堂由中華民國及日本兩國聯合舉行。
1945年11月1日	GHQ下達「日本占領及び管理のための降伏後における初期の基本的指令」。
1945年11月5日	神戶「台灣省民會」開始發放「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
1946年1月15日	台灣省神戶青年隊於神戶成立（隊長：林德旺）。
1946年1月27日	服務於中國駐盟軍總部軍事聯絡官辦事處的王之訪問神戶，並同時拜訪台灣省民會。
1946年2月17日	GHQ制定「朝鮮人、中国人、台湾人及び琉球人の登録に関する覚書」。
	台灣人登錄相關報導刊載於『神戶新聞』。
1946年3月18日	非日本人登錄截止日。
1946年4月2日	GHQ發表「日本における非日本人の入国及び登録に関する覚書」。
1946年5月4日	中國國民黨駐神戶支部舉行成立大會。
1946年5月9日	中國駐盟軍總部軍事聯絡官辦事處改組為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朱世明為團長赴日。
1946年6月22日	中華民國政府公布「在外台僑國籍處理辦法」。
1946年7月5日	國防部次長秦德純為出席遠東國際軍事法庭赴日，期間特於2月19日前往神戶出席華僑歡迎會。
1946年7月19日	東京發生澁谷事件。
1946年7月28日	京都台灣同鄉會解散，與當地大陸籍僑民組織合併。

年月日	歷史事項
1946年8月3日	關西僑界代表在神戶台灣省民會會議室舉行「關西聯合委員會會議」。此會議討論澀谷事件，台灣僑團及華僑總會合併問題等議題。
1946年8月5日	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神阪僑務分處設於大阪。劉增華就任處長。
1946年11月23日	神戶的台灣省民會與華僑總會舉行「共同理事會」。會議上，李萬之被選為神戶華僑總會會長，陳義方和吳玉臣被選為副會長。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以下資料彙整：〈台灣同胞ニ告グ〉，《讀賣報知》，1945年9月24日。〈公告〉，《神戶新聞》，1945年10月24日。〈在日台灣出身者各位に告ぐ〉，《讀賣報知》，1945年11月8日。〈互に助け合はう 中國、朝鮮人との理解も深まる 過去の一切を水に流し〉，《神戶新聞》，1945年12月8日。〈力強く新発足 台灣省神戶青年隊〉，《神戶新聞》，1946年1月16日。〈神戶華僑總會〉，《神戶新聞》，1946年11月24日。〈秦國防部次長 神戶の僑情を視察〉，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發行《僑聲》第9號，1946年7月21日。〈澀谷事件對策、國軍進駐問題等を俎上に關西聯合委員會、神戶に開催さる〉，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發行《僑聲》第11號，1946年8月11日。〈中華民國駐日代表團關西僑務處新設さる〉，中華民國大阪華僑聯合會文化部發行《僑聲》第12號，1946年8月21日。〈終戰事務連絡委員會連絡事項第55号〉《終戰事務連絡委員會連絡事項綴 自昭和20.10~21.8》，防衛省防衛研究所所藏資料（中央-周縁処理-761），國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0103。川島眞，〈日華・日台二重關係の形成——一九四五年-一九四九年〉收於川島眞等編，《日台關係史 1945-2008》（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3月），頁13-37。中華會館編，《落地生根——神戶華僑と神阪中華會館の百年（增訂版）》（東京：研文出版，2013年）。楊子震，〈中國駐日代表團之研究——初探戰後中日・台日關係之二元架構〉，《國史館館刊》第19期（台北：國史館，2009年3月），頁47-86。

Struggle for the legal status of the Taiwanese residents in Japan during the decolonization process after WW II : A case study on Taiwanese communities in Kobe

Shota OKANO* (Hsiang-tai YEH**)

ABSTRACT

Today, despite the banner of “multiculturalism” raised high, there are still a part of the members of Republic of China being excluded by the Taiwanese society. Kakyō (華僑), for example, is one of those members. As in the cases shown in this paper, there are many Taiwanese identified themselves as Kakyō, participated the Kakyō organisations and became the leader of those organisations. Lately, the problematic of why Taiwanese residents recognised themselves as Kakyō has been well discussed. Nonetheless, the period from 1945 to 1946 was left behind the discussion because the condition/legal status of Taiwanese residents in Japan then was extremely complicated, and that there was a lack of historical materials. Therefore,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problematics of how the Taiwanese people who have no specific legal status re-created their own “nationality” after they lost their Japanese nationality and how they rebuilt their life in post-war Japan. By collecting the identity documents “中華民國台灣省民證” issued by People’s Association of Taiwan Province in Kobe (神戶台灣省民會) from November 1945, this paper intends to explore its contextual factors and intention, and the process of its struggling with a series of new problems

* Ph.D. Student, Graduate School of Human Sciences, Osaka University.

** As Shota OKANO (岡野翔太) is Taiwanese resident in Japan, he is also known under his Taiwanese name Hsiang-tai YEH (葉翔太).

turning up. This paper, hence, seeks to conclude: under the complex international conjuncture of shifting situation in East Asia and movement of Communism, Taiwanese residents in Japan, who lost and had to re-create their Identification documents had chosen to receive and be articulated with Kakyō that goes far beyond the scope of Taiwanese, so as to be able to struggle for breath in post-war Japan.

Keywords: Taiwanese Overseas, Chinese Overseas, Taiwan-Japan Relation, Decolonization, Identification documents